

闲适·幽默·趣味·隽永

林语堂 主编

《人间世》

小品精华

名人卷·杂感卷



范 嵩 选订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林语堂 主编

《人间世》

小品精华

名人卷·杂感卷

范 嵩 选订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京)新登字 191 号

书名 林语堂主编《人间世》小品精华
名人卷·杂感卷

选订 范嵩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刷 北京市朝阳区小红门印刷厂

规格 787×960 毫米 32 开本
10.625 印张 195 千字

版次 1993 年 11 月第 1 版

印次 1993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册

书号 ISBN 7-5057-0445-1/I·67

定价 8.00 元

选编说明

三十年代，林语堂在上海，主编《论语》和《人间世》等文艺刊物，提倡“以自我为中心，以闲适为格调”的小品文，当时，有人响应，有人批评，一时沸沸扬扬，成为一桩文坛争议不休的公案。

《人间世》是文学半月刊，创刊于1934年4月，终刊于1935年12月，共出42期，编辑有陶元德等，作者则有周作人、废名、郁达夫、林语堂、朱湘、丰子恺诸名家，它是专门发表小品文的刊物，因而是代表了当时林语堂所提倡的闲适幽默小品文的真实水平和面貌的。

小品文历来为读者所喜爱，《人间世》中的小品文，上承我国古代小品文的传统，题材广阔，笔致轻灵，天上、地下，山川、人物，花、木、鸟、兽，琴、棋、书、画，风物、民俗，众生百相，“兴、观、群、怨”，无所不谈。发抒性灵，寄寓趣味，貌似平淡，实很隽永，不经意处，或有电光火石似的思想，令人惊心。特别应该提到的是，它也为时代生活留下了历历可见的印痕，弥足珍贵。

本书将《人间世》小品文精华荟萃，分为两册：一册为《名人卷、杂感卷》，“名人卷”摹绘了众多近、现代文化名人的肖像和侧影，坊间曾单独汇集印行，可见为人看重；“杂感卷”皆有感而发，有些篇什亦颇有“鲁迅风”。另一册为《山水卷、风物

卷》，“山水卷”中记录作者游踪所到的山川风光，至今令人神往；“风物卷”题目更是无所不有，篇幅格外精巧可喜，内容既难以归纳，遂以“风物”名之，其实，这也就是正宗小品的特点。以上册、卷的编排区分，亦只是便于翻阅、欣赏而已。

编选《〈人间世〉小品精华荟萃》，是为了增加读者一份小品文收藏，并借以了解我国小品文的发展历程。编选者识见狭仄，不妥之处，敬请指正。

目 录

名人卷

吴宓(号雨生).....	温源宁(3)
胡适之.....	温源宁(7)
舒舍予.....	王斤役(10)
忆庐隐.....	淦女士(12)
徐志摩——一个孩子.....	张自疑译(15)
孙大雨.....	从文(18)
李叔同.....	夏丏尊(23)
记鲁彦.....	影深(27)
纪念刘半农先生.....	长之(29)
杨震文(丙辰).....	迫迂(33)
章太炎先生.....	佚名(36)
辜鸿铭访问记.....	
W·Somerset—Maugnam 原著	黄嘉音译(40)
知堂先生.....	废名(50)
林琴南先生.....	苏雪林(55)

张伯苓先生	王石逸(62)
齐白石	无病(66)
梁漱溟先生	李竞西(70)
陶元庆及其绘画	许钦文(77)
郁达夫和缘缘堂主合论	钦文(88)
革命画师高剑父	大华烈士(93)
孙伏园先生	老向(98)
许钦文先生	味回(106)
徐悲鸿先生	无病(113)
观堂别传	龙峨精灵(116)
詹天佑先生	阿苏(120)
黄公度	任潮(123)
吴经熊先生	周壬林(129)

杂 感 卷

论玩物不能丧志	语堂(135)
“.....”“□□□□□□”论	徐訏(138)
换一换年头儿吧	老向(144)
论中国人鄙视欧洲人	闲斋(148)
论读书与谈话	陈炼青(153)
论风度与人情	周劭(160)
谈“本色的美”	江寄萍(164)
谈作文之难	沈寒流(168)
谈美丽病	徐訏(171)

文言画·····	缘缘堂主(176)
谈读旧书·····	陈炼青(180)
半农杂文自序·····	刘半农(186)
辟“评注”·····	于秋士(195)
草书学说·····	陆皇(202)
谈自己的画·····	缘缘堂主(208)
论山水画·····	海戈(220)
琵琶小记·····	荔支(231)
从脸谱谈到旧戏·····	徐訏(235)
因象与莲花及蜜蜂想起的·····	闲斋(241)
谈闲话·····	王颖(246)
论无名作家·····	陈炼青(251)
浮生六记英译自序·····	林语堂(259)
论诗·····	江寄萍(264)
扬鞭集读后感·····	苏雪林(268)
关于派别·····	废名(275)
典故与性灵·····	于秋士(292)
关于小品文·····	疯子(297)
小品文作法论 ·····	

Afrxandersmith 原著 林颖今译(299)

关于公安小品文之一席话

——偶尔草散稿····· 刘燮(316)

论个人笔调的小品文····· 陈炼青(320)

小品文之遗绪····· 语堂(327)

名人卷

吴宓（号雨生）

温源宁

世上只有一个吴雨生，叫你一见不能忘，常有人得介绍一百次，而在第一百次，你还得介绍才认识，这种人面貌太平凡了，没有怪样没有个性，就是平平无奇一个面庞。但是雨生的脸倒是一种天生禀赋，恢奇的像一副讽刺画。脑袋形似一颗炸弹，而一样的有爆发性，面是瘦黄，胡须几有随时蔓延全局之势，但是每晨刮的整整齐齐，面容险峻，颧骨高起，两颊瘦削，一对眼睛亮晶晶的像两粒炙光的煤炭——这些都装在一个太长的脖子上及一副像枝铜棍那样结实的身材上。

头既昂起，背又挺直，雨生看来是有庄严气象。他对于自己的学问是有相当的抱负，而他的好友也视他为一位天真淳朴的人物。他为人慷慨豁达，乐于善事，每为人所误会，待人接物，每偏于忠厚，而对于外间之臧否也不能漠然。因此雨生的心灵永是不安的，不是在怅惘咨嗟，便是在发愤著作。他虽极崇拜哥德，但他却未达到哥德所称羨“不慌不辍”（Ohne Hast, Ohne Rast）的境地，这也如但丁

吟着 “Io fei giubbetto a me delle mie case”（我把我的厢房当做我的一架刑枷）一样的未能达到这种境地。

世上有一种人，永远不知所谓年少气盛是怎么回事。雨生就是其中一个。虽然已年满四十，他看起来总在三十与百岁之间，他待人以宽，待己却甚严。是信儒道，立儒行的一个人。容貌非常端肃，对事非常认真，守己非常严正。但是仍不能令人望之生畏。

雨生现在清华大学西洋文学系当教授。此外曾主编学术及大公报文学副刊，后者到最近才辞职。

雨生的教书，师道可谓无间然，只是在启迪后生的灵感有点缺憾。他照时上课，一秒不差；预备讲义，毫不敷衍。别人也许带了书本将要引用的一段文字念给学生听，雨生却无论那段文字怎样长，非先自背诵上口不可。他的阐扬发挥处是井井有条：甲，乙，丙，丁这样下去。有点干枯，是的，但总不会空疏。他不像另一种教员，说的天花乱坠，结果不知所云，他所云的都有个内容，或有错误但断不空疏。他总不依违两可，他的是非非常坚确；换言之，就是不怕有固定的意见。关于记问的事实，尤其是那一类在百科全书及各种类书可以检得的事实，他百无一误。只在见解上面，我们可以抓到他的毛病。在这种地方，雨生露出他的弱点，但是这个弱点，病不在论理不明或者立意不诚，病在他人文主义的立场——而且是白璧德式的人文主义的立

场。雨生不幸，坠入这白璧德人文主义的圈套。现在他一切的意见都染上这主义的色彩。伦理与艺术怎样也搅不清。你听他讲，常常莫名他是在演讲文学或是在演讲道德。

雨生办学术，一切立论与胡适之正相反。学术明明是大张旗帜以与白话文学反抗。而保守旧有生活的。反抗是失败了，但是其勇气毅力是可嘉的。他编文学副刊之勇气毅力也是一样的可嘉，他要叫中国读者注意西洋文学之史实，而不仅撷拾那文学的皮毛。史实，年月，数目，这是多么干枯乏味。现代人所要的是趋时喜新，随波逐流，撷拾这支学潮流上之泡沫草秽——Dowson, Baudelaire, Vary Virginia Woolf Aidous Huxiey 等等。在现在时代，像雨生那样孜孜叫人研究 Homer, Virgri, dante, Milton 雅典文学，就要遭人不齿。

悲哉雨生，你是那样孤芳自赏，不屈不移。更可悲者，是雨生对自身也没有了解。他立论上是人文主义者，雅典主义者；但是性癖上却是彻头彻底一个浪漫主义者。雨生为人坦白无伪，所以此点人人都已看出，只有他自己看不见。人家知道他是崇拜拜伦的，并且曾摹仿 Childe Harold 写过一篇中文长诗。这种矛盾，让别人看了不自在，他却处之泰然。

每回我想起雨生，就想起他的苦笑的容貌及他清华大学里净朴的书斋，及那被他的窗幔摒出的外边一片风华浓丽的野景。也许是我自己在痴想，但

我常疑心着，如果他肯拉开窗幔，凭眺那野景或是
勿再矜持，放心怡情的赏那风华浓丽的一片野景，也
许他生活上不至那样不安，而面容上也不至那样苦
笑了。

胡适之

温源宁

适之绰号“胡大哥”并非偶然。梁漱溟多骨，胡适之多肉；梁漱溟庄严，胡适之豪迈；梁漱溟应入儒林，胡适之应入文苑。学者也好，文苑也好，但适之是决不能做隐士的。一人性格，大概难于分类，也大可不必分类。我想六分学者，四分才子，二分盎格罗撒逊留学生，约略可以尽之。也许加了三分学究气，减少了三分才子气，适之的应酬可以少一点，学术著作可以丰富一点，但如此便少了一团蔼然可亲之气，而不成其为胡大哥了。这却何苦来！这一股才子气，又被他六分的学究气压下，所以若称之为，“风流才子”也不甚适月，因为他的立身行世，也颇谨严，如对冬秀之始终如一，便可以看出。然而适之对女子，又不是像漱溟，雨生那样一副面孔。在女子前献殷勤，打招呼，入其室，必致候夫人，这是许多学者所不会而是适之的特长。见女生衣薄，必下讲台为关课室窗户，这是适之的温柔处，但是也不超过盎格罗撒逊所谓“绅士”的范围。用这种体贴温柔于同辈及少辈，“胡大哥”之名便成了。

适之为人好交，又善尽主谊。近来他米粮库的住宅，在星期日早上，总算公开的了。无论谁，学生，共产青年，安福余孽，同乡商客，强盗乞丐都进得去，也都可满意归来。穷窘者，他肯解囊相助；狂狷者，他肯当面教训；求差者，他肯修书介绍；问学者，他肯指导门径；无聊不自量者，他也能随口谈谈几句俗话。到了夜阑人静时，才执笔做他的考证或写他的日记。但是因此，他遂善做上卷书。

今年似是四十四吧？气色虽然不甚红润，不像养尊处优的老爷，但也不像漱溟一般的瘦马相，只有一点青白气色，这大概是他焚膏继晷灯下用工之遗迹。衣服虽不讲究，也不故表名土气。一副相貌，倒可以令佳人倾心，天平是那么高，两眼是那么大，光耀照人，毫无阴险气，嘴唇丰满而常带着幽默的踪影。他的悟力极敏，你说上句他已懂到下句了。笑声不是像岂明的低微，是呵呵式的。

适之所以不能成为诗人就是这个缘故。在他乐呵呵笑的声中，及他坦白的眼光中，我们看不见他的魂灵深处。他不像志摩，不会有沉痛的悲哀，与热狂的情绪。在那眼光中，我们看出理智的光辉，那兀突不定的嘴唇，也老是闪过机智者会心的微笑。这样是不合做诗的。所以他的散文，也是清顺明畅，像一泓秋水一般，晶澈可爱，却很少波澜曲折，阐理则有余，抒情则不足。人还是规矩人，所以文也老实。布风说过“文如其人”，正是此意。因此他的思想，也是近于厚重稳健，非近于犀利急进，他的观

点是深化的（既所谓历史癖）非革命的（evolutionary, not revolutionary）。在此种地方，最可看出他盎格罗逊的素养。丁在君，胡适之都是这一派思想的好代表，于是“高等华人”的徽号便落在他的身上。在普罗作家，甚至在一切急进派作家眼光中，这种绅士气是极讨厌。但是，适之的态度，是极诚恳、极负责的。这从他的刊物名称“努力”可以看出来的。他这种态度，使他常傻头傻脑作文章，见要人，向一般急进派所认为根本无望的官僚军阀作劝告，不免太不脱化。然而在这好人极少的中国中，我们不能不承认他是一位不甘自弃的好人，而发生爱惜甚至景仰之意。

适之写的英文，似比他的中文漂亮。